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0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青海大学
	代码 10743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 农业
	代码 0951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0 年 12 月 25 日

目 录

1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1.1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简介	1
1.2 培养目标	2
1.3 学位标准	4
2 基本条件	5
2.1 师资力量	5
2.2 教学科研支持	6
2.3 奖助体系	6
3 人才培养	7
3.1 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7
3.2 招生选拔	8
3.3 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	9
3.4 课程与教材	10
3.5 导师指导	11
3.6 学术训练	12
3.7 学术交流	12
3.8 学风建设	13
3.9 培养成效	14
3.10 管理服务	15
3.11 就业发展	16
3.12 教育质量与评估分析	16
4 服务贡献	17
5 存在的问题	18
5.1 生源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18
5.2 国际交流合作水平需提升	19
6 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19
6.1 多措并举，吸引优秀生源报考	19
6.2 深化合作，提升国际化水平	19

1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1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简介

青海大学农业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于 2014 年获批，2015 年开始招生，涵盖林业、草业、食品加工与安全、养殖、园艺、作物、农村与区域发展 7 个领域。2019 年，按照青海大学学科发展规划要求，专业学位培养领域调整为农艺与种业（代码：095131）、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领域（代码：095132）、畜牧（代码：095133）、食品加工与安全（代码：095135）、农业管理（代码：095137）、农村发展（代码：095138）等 6 个领域。

学位点立足青藏高原独特生态环境和资源禀赋、着力服务于生态农牧业、高原特色作物育种栽培、高原花卉和冷凉蔬菜栽培育种、高原林草资源抚育种植、青藏高原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及植物资源生态开发利用，依托青海大学省部共建三江源生态与高原农牧业国家重点实验室、高原油菜马铃薯良种创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青海省青藏高原农产品加工重点实验室、青海省高原放牧家畜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重点实验室、青藏高原观赏植物研究省级重点实验室等国家和省部级平台，以科研项目及成果转化为纽带，联合实践教学基地及成果转化企业，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与服务并举，理论和实践并重，以完善的奖助体系和良好的培养环境，吸引来自青海及全国有志于三农产业的优秀学生，培养了一大批从事农牧产业的高素质技术性人才，在青海及西部地区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声誉。每个领域都具备完善的培养方案，统一制定学位授予标准，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建立了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全过程质量保障制度，同时设立了农业硕士培养指导委员会，负责指导、规范农业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委员会中 30%的成员来自行（企）业的专家。

建立了青海大学农林科学院、青海省大通种牛场、青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西宁市湟水林场等 20 个校外实践实习基地，为培养研究

生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提供了良好的场所。聘请实践基地具有高级职称的技术员为校外导师或联合培养导师，以解决实践基地企业的技术需求为目标，联合成立课题组，申请科研及成果转化项目，按产学研一体化模式，建立校外实践教学基地。每个领域都选派固定的校内导师作为联系实践基地的固定人员，安排学生的实践教学活动。培养期间，要求学生的实践活动与学位论文工作紧密结合，注重在实践中培养研究生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同时，逐步健全了实践基地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保证了实践质量。

学科依托农学、园艺、草业科学、植物保护、农业资源与环境、畜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等一级学科，设置作物遗传育种、植物病理学、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食品质量与安全控制、农业经济与政策、农村社会发展等多个培养方向。现有导师近 170 人，其中包括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长江学者”青年学者、“万人计划”科技领军人才等高层次人才。学科拥有国家和省部级创新研究平台、重点实验室、观测实验站等 20 余个，以及 20 多个校企合作研究生实践基地和科技小院，为人才培养和科研创新提供了坚实支撑。此外，还设有青海大学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循环经济研究所等校级平台，聚焦高原特色农业、生态保护、乡村振兴等领域，致力于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农业科技进步。

表 1 学位点简要情况汇总表

领域	培养方向数量	指导教师数量	科研平台数量	校企实践基地数量	科技小院数量
农艺与种业	3	80	6	10	2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7	28	5	5	0
畜牧	3	15	3	0	0
食品加工与安全	3	22	—	0	0
农业管理	5	12	1	0	0
农村发展	4	7	1	0	0
总计	25	164	16	15	2

1.2 培养目标

1.2.1 农业硕士的共同培养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推进教育强国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规律，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具有创新意识和锐意进取精神，以及较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能综合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理论知识解决专业领域实际问题，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独立承担专业领域的技术及管理工作能力。

能够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熟练阅读专业领域的外文资料，熟悉国内专业行业的现状、发展动态与趋势。

1.2.2 各领域特有的培养目标

农艺与种业领域：与该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学位，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主要为农艺与种业领域技术研究、应用、开发及推广，农村发展和农业教育等企事业单位和管理部门培养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人才。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领域：与土壤肥料、植物保护、农业生态环境治理等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学位，主要为土壤肥料、植物保护领域相关行政部门、行业与企事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培养精技术、懂经营、会管理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职业技能人才。

畜牧领域：与畜牧技术研发、推广和应用等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学位。立足国家社会经济发展的重大需求，以服务我国特别是西北地区的畜牧业发展为核心，致力于培养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创新意识和独立从事高水平的畜牧、饲料生产技术推广、开发、管理等工作能力的高级专业人才。

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以服务生态农牧业和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为目标，为相关企事业单位和管理部门培养可从事优质农产品或食品原料生产、农产品加工与食品研发、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及监

管工作，具有扎实专业知识和突出的实践能力及创造力，能够独立承担食品加工与安全相关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人才。

农村发展领域：熟悉农村发展领域的现状及发展趋势，正确认识和分析农村发展领域的现实和实际问题；掌握农村发展的理论、方法和工具，能够阅读和综述农村发展领域的中外文献，掌握论文写作能力；能够运用农村发展领域的理论、方法和工具，对农村实际问题进行分析和应对，具有独立承担农村发展领域实际工作的能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成为能够从事农业实际工作、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高层次应用型农业人才。

农业管理领域：掌握农业产业经济与管理领域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专门技能；具有在农业管理专业领域协同创新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把握农业发展的方向，熟悉国家农业产业发展、经营、推广等相关方针、政策和法规，具有现代发展理念和技术创新、推广能力；掌握一定的人文社科知识，具有较好的人文素质修养，有较强的调查研究与决策、组织与管理、口头与文字表达能力。

1.3 学位标准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研究生教育大会精神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融通创新，着力提升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质量，有力有效促进学校研究生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根据研究生培养方案（2019 版）修订工作指导性意见，各领域修订了相应的研究生培养方案。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的各项要求后，通过论文答辩的研究生，按照《青海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条例》（青大校教字[2011]27号）要求和程序审查，经学院学位分委员会和校学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农业硕士学位。

2 基本条件

2.1 师资力量

本学位授权点拥有一支高水平的导师队伍，共有硕士生导师164名，其中校内导师160名，占97.6%，校外导师4名，占2.4%。校内导师中正高级职称66人，占41.3%，副高级职称86人，占53.8%，中级职称4人，占2.5%；具有博士学位的导师121人，占校内导师总数的75.6%。部分领域聘请行业校外指导教师，如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校外导师占27.3%，农艺与种业领域校外导师占9%。在高端人才方面，导师队伍中包括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3人、省领军人才2人、省拔尖人才14人、乡村振兴人才1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省普通高校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1人等。校内专任导师与校外导师协同合作，总体师生比约为1.7:1，部分领域如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达到1:2。导师队伍的职称结构、学位层次和实践经验，为研究生培养和学科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撑。

表2 师资力量汇总表

领域	导师总数	校内导师	校外导师	正高职称	副高职称	中级职称	博士学位	其他人才荣誉
农艺与种业	80	73	7	21	48	4	70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3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28	27	1	8	20	0	12	省领军人才2人，省拔尖人才11人，乡村振兴人才1人
畜牧	15	15	0	12	3	0	14	省普通高校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1人
食品加工与安全	22	16	6	9	13	0	14	省领军人才3人，省拔尖人才第二层次3人
农业管理	12	12	0	10	2	0	5	无
农村发展	7	7	0	6	1	0	2	无
总计	164	160	4	66	86	4	121	国家级人才3人、省级人才22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等

2.2 教学科研支持

学位点依托丰富的研究平台和实践基地，为研究生培养和学科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现拥有研究平台 34 个，涵盖国家级、省部共建、省级重点实验室、行业技术体系试验站及校级研究机构等多层次平台。包括植物学、草地生态、植物资源利用、生物学、植物保护、农业资源与环境、畜牧营养与遗传、食品加工与安全、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等多个方向，依托了青海大学省部共建三江源生态与高原农牧业国家重点实验室、青海省青藏高原农产品加工重点实验室、青海省春油菜遗传改良重点实验室、农业农村部西宁作物有害生物科学观测实验站、国家绿肥产业技术体系西宁综合试验站、青海省高原家畜遗传资源保护与创新利用重点实验室、青海大学循环经济研究所和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等高水平科研平台。

校企合作研究生实践基地 6 个，覆盖从基础研究到技术开发与应用的全链条，能够充分满足研究生培养的教学、科研和实践需求。这些平台紧密结合区域经济与生态特点，聚焦高原特色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乡村振兴等国家和地方发展重大需求，承担了多项国家及地方科研任务，推动理论创新与技术应用的双向发展。通过多学科交叉融合，研究平台在高原生态修复、农作物遗传改良、畜牧业资源保护、农产品加工与质量安全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的学科特色，为研究生培养提供了优质的学习和实践条件，也为学科的持续发展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3 奖助体系

在学校的统筹安排下，制定了比较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学校先后颁布了在学校的统筹安排下，制定了比较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学校先后颁布了《青海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实施办法（修订）》（青大校研字[2019]40 号）、《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办法（修订）》（青大校研字[2019]41 号）、《青海大学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实施办法

（修订）》（青大校研字[2019]39 号）、青海大学研究生“三助”奖学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

研究生奖学金体系，主要包括：①国家奖学金：硕士研究生奖励标准为每人 20000 元/年；②学业奖学金：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设一、二和三等奖学金 3 个等级。一等奖为 8000 元/年/生、二等奖为 6000 元/年/生、三等奖为 4000 元/年/生。9 人获得国家奖学金，37 人获得学业一等奖学金，66 人获得学业二等奖学金，108 人获得学业三等奖学金。

研究生助学金体系。主要包括：①国家助学金：覆盖面为 100%，在培养年限内，硕士研究生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600 元/生/月），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②研究生“三助”奖学金是指教学助理、科研助理、管理助理（分别简称“助教”、“助研”、“助管”）岗位奖学金。“三助”奖学金以岗位津贴的形式发放。研究生“三助”奖学金面向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设置“三助”工作岗位，助教、助研、助管比例为 4：4：2。助教岗位奖学金发放标准：硕士研究生每年不低于 3000 元；助研岗位奖学金发放标准：硕士研究生助研标准分为 3000、2000、1000（元/人/年）三档，最低不少于 1000 元/人/年；助管岗位奖学金发放标准：硕士研究生每年不低于 3000 元。

3 人才培养

3.1 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校相继制定一系列相关制度，包括《青海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及处理办法》（青大校研字[2015]21 号）、《青海大学学术规范制度》（青大校研字[2016]38 号）、《青海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青大校研字[2015]23 号）、《青海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条例》相关条款补充修订（青大校研字[2021]11 号）、《青海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条例》学术成果相关条款补充修订（青大校研字[2021]11 号）、《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

盲审工作管理办法》（青大校研字[2021]51 号）、《青海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等，培养过程中始终按照以上文件制度要求，严格贯彻执行。

为了适应研究生规模不断扩大的趋势，学院党委成立了专职负责研究生思想和日常管理工作的院研究生教育管理办公室，研究生工作从原来宽泛的学生工作体系中独立出来，朝着学术培养、思想教育、日常管理和人文服务四位一体的工作目标体系迈进。始终贯穿“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强农兴农为己任”这一主线；突出坚持“抓稳定促和谐、抓两头促中间”的两种理念；着力打造“学风建设、校园精神文明建设、就业创业、实践创新”四项品牌工程。在根据国家研究生培养的目标要求，结合各学院实际情况，制订相应工作规划的基础上，狠抓基层组织建设和工作队伍建设，以领域为单位成立了研究生学生党支部，同时成立了院研究生会和研究生团总支。按照“群众基础好、专业素质高、服务能力强”的标准选拔了一大批热心研究生工作的学生干部，为研究生工作在新的起点上取得新发展提供了组织保障和队伍保障。

3.2 招生选拔

近年来，学校建立了完善的招生宣传方案，成立了招生宣传小组，通过学校、学院网站宣传，及时发布《青海大学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和《青海大学 2020 年接收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以及派发宣传资料等形式进行招生宣传，安排院士、知名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等多种方式，保证了生源的稳步上升。改革研究生招生选拔模式，在招生过程当中注重考生的素质和能力，采用多种形式考察考生的知识、技能、品质等方面的综合素质，招收的研究生要求本科期间所修专业与各学位点研究方向一致或具有较高紧密结合度。加强生源结构优化，注重招收外校和外省的研究生，研究生生源质量逐年提升。

2020 年农业硕士 6 个领域录取全日制考生 153 人。（详见表）

表 3 2020 年全日制农业硕士报录情况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录取人数
095131	农艺与种业	48
095132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23
095133	畜牧	20
095135	食品加工与安全	26
095137	农业管理	11
095138	农村发展	25
总计	-	153 人

3.3 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

青海大学农业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以党建为引领，注重实践育人与社会教育相结合，坚持党建、文化、网络三大引领，深入探索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合路径，着力提升师生队伍建设水平，切实做到守正创新、担当作为，为农业硕士人才培养注入新动能。

围绕“服务地方、强农兴农”使命，青海大学农业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不断完善“三全育人”体系。以课堂教学为主阵地，课外实践为拓展，科研创新为支撑，贯穿研究生培养全过程，整合各类资源，搭建多元育人平台。通过将高原农业发展、生态保护、乡村振兴、等内容融入专业课程，打造特色鲜明的课程育人体系，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有机融合，引导研究生厚植“大国三农”情怀和社会责任感，构建具有青海特色的农业硕士人才培养新模式。

授权点充分发挥校内外科研平台和高原农业实践基地的作用，整合教学、科研、管理等多方面力量，形成育人合力。通过建立清晰的责任体系和科学的工作机制，确保育人工作有序推进。与此同时，授权点高度重视导师队伍建设，注重培养导师的专业能力、政治觉悟和人格魅力，引导导师以身作则、言传身教，成为研究生成长道路上的引路人。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邀请行业专家、优秀校友参与研究生培养，在实践中引导学生树立家国情怀，激发使命担当，培养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

青海大学农业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始终以研究生全面成长为目标，以导师队伍建设为抓手，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将育人理念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通过全员参与、全程贯通、全方位覆盖的育人模式，授权点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实效，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农业人才，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贡献力量。

3.4 课程与教材

各领域课程设置是在全国农业硕士专业学位指导性培养方案基础上按要求进行设置的，在广泛调研、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本着有利于各学科发展和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方针，以职业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进一步优化了课程结构，加大案例课程和实践性课程比例，强化实践环节考核，着力培养研究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未来职业胜任能力。在课程体系结构方面，形成了四大模块：即公共基础课程+专业领域核心课程+专业领域特色课程+专业领域研究方向的选修课程。各领域研究生核心课程见《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2016版。

研究生课程教学是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每门课程按照统一模式设置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要求、教学方法、考核方式等内容。鼓励学生在全校范围内选修相关课程。在课程设置中，充分考虑了本科阶段开设的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在专业学习中的支撑作用。注重硕士生课程学习与科研训练紧密结合，加强硕士生科研能力、学术交流能力及职业发展能力的培养，保证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

为保证课程教学质量，各领域建立了规范、严格的研究生课程审查机制：对新开课程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全面论证与审查后方可正式开课；严格按照各领域培养方案制定相对稳定和较为详细、系统的教学大纲，并组织相关专家对每门课程的教学大纲进行了审定；教学方式方法灵活多样，注重运用专题研讨、现场教学、案例分析等教学方法提升学生的应用能力。建立研究生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和切实可行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研究生和教学督导专家对农业硕士所开全

部课程的评价都在合格以上，其中 85%以上的课程教学评价为优良，课程教学质量较好。

3.5 导师指导

导师选聘严格按照《青海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及管理办法（修订）》（青大校研字[2018]19 号）、《关于做好 2019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工作的通知》（青大校研字[2020]53 号）、《关于对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工作的补充通知》（青大研院字[2019]22 号）进行遴选和管理。

农业硕士研究生除了配备一名校内导师外，还配备了一名校外行业导师，试行双导师负责的研究生培养管理模式。校内导师指导为第一导师，以基础知识和基本素质指导为主，对研究生培养过程各个环节及培养质量负主要责任；校外行业导师主要指导研究生的技术创新和实践能力指导为主。

表 4 导师队伍组成

领域	导师总数	校内导师	校外导师
农艺与种业领域	80 人	73 人	7 人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领域	28 人	27 人	1 人
畜牧领域	15 人	15 人	0 人
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	22 人	16 人	6 人
农村发展领域	7 人	7 人	0 人
农业管理领域	12 人	12 人	0 人
总计	164 人	150 人	14 人

为适应各行业的发展需求，进一步推进各学科团队建设，解决团队凝聚力不强等问题，各学院组织建设创新团队，每个团队实施团队负责人责任制，全面统筹规划本团队及其成员发展路径，增强团队凝聚力，着力培养成为积极性高、业绩能力突出、创新力强的团队，力求围绕解决省重大科学问题做出贡献。

3.6 学术训练

学术训练是研究生培养的必修环节。各领域严格执行学校关于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关于学术训练的相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制订研究生学术训练的规章制度。一是要求各领域研究生应能熟练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相关领域技术和方法的资料查询、文献检索，获取领域相关技术与方法的相关知识。二是要求各领域研究生在学期间参加不少于半年的实践训练，撰写《青海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研究总结报告》。三是在导师指导下设计完整的实验方案，独立实施，有较强的实际操作能力；具备一定的组织协调和合作能力；能较好地掌握本领域的综合实验技能；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分析数据、并具有较强的论文撰写能力。四是制定了《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办法》、《青海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及分流淘汰管理办法》、《青海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等办法。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农业硕士研究生阅读主要参考文献原则上不少于 70 篇，其中应包含一定比例的外文资料。近五年内发表的文献一般不少于三分之一，文献综述硕士生不少于 5000 字。通过以上办法的制定，以确保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中期考核、论文答辩等环节的高质量实施，最终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实践工作能力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的重要衡量标准。各领域注重研究生实践工作能力的培养，组织研究生开展了各类实践活动，促使研究生把理论和实践紧密结合起来，从而全面提高研究生的综合素质。

3.7 学术交流

研究生的学术活动贯穿于各领域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研究生在学期间需主动参加各种学术交流活动，主要形式有听学术报告（学术道德规范教育讲座）、参加学术研讨会、本人作学术报告等。鼓励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国外短期访学、中外联合项目等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学术活动的基本要求为参加国内外各类学术活动累计不少于 6 次。研究生在读期间参加学术活动情况登记于学术活动纪录册，作为研究生奖助学金的一项评定指标。

积极组织和参与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推动研究生教育和学术研究取得新进展。全年共举办（承办）各类学术报告会和会议 32 场，内容涵盖绿肥、种质资源科普、蔬菜新品种引进展示观摩、青稞产业发展及农业现代化等多个领域。其中，农艺与种业领域举办 2 场，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领域举办 3 场，畜牧领域举办 2 场，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举办 2 场，农村发展领域和农业管理领域分别举办 1 场财经学院学术论坛，总参与人数均超过 20 人次。线上方面，全年参与线上会议 4 场，借助丝路产学研用合作会议，与外国专家积极沟通协作，初步建立研究生合作导师机制，并引进 3 名国际专家，为农业发展和研究生培养注入新动力。

研究生在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中表现积极，全年参与国内学术交流研讨会 90 余人次。其中，农艺与种业领域参与 32 场，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领域参与 24 人次，畜牧领域参与 10 人次，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参与 20 人次。在国际交流方面，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研究生参加国外学术会议 3 次，畜牧领域 2 人次参与对外访学，与中国农业大学联合开展联合培养和合作研究。此外，学院还鼓励研究生参与各类竞赛活动，学位点研究生 2 人次参加学校组织的实验室知识技能大赛，展现了扎实的专业能力。

与此同时积极推进区域协同发展，承接西北农林科技创新联盟 2020 年度各项工作，持续推进联盟协同机制建设，为服务国家重大战略、促进西部旱区现代农业发展和乡村振兴贡献力量。这些活动和举措不仅拓宽了研究生的学术视野，也为农业现代化和区域经济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持。

3.8 学风建设

学风建设是研究生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培养高层次人才和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关键环节。为切实加强研究生学风建设，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 41 号）《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教育部教

学[2005]5号),结合我校实际,制定了《青海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从制度层面明确了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和日常行为准则。

在学术道德方面,授权点对研究生提出了以下明确要求:

(1) 遵守法律法规与学术规范:研究生需自觉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恪守学术诚信,树立自律意识,严格按照学术规范开展研究工作。

(2) 尊重知识产权与学术成果:在学术活动中,研究生需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和学术贡献,遵守学术引用规则。发表学术成果或撰写学位论文时,应根据实际贡献大小合理署名,或按照作者协商的顺序署名,杜绝夸大学术价值或重复发表等行为。

(3) 维护国家安全与学术诚信:研究生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信息安全、生态安全、健康安全等方面的规定,保守国家机密。不抄袭、剽窃、侵吞或篡改他人学术成果;不得伪造或篡改数据、文献;杜绝虚构事实、伪造注释等学术不端行为。

(4) 遵守学术界公认规范:研究生需严格遵守学术界公认的其他道德准则,确保研究行为的合法性和规范性。

授权点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包括开展专题教育、举办学术道德宣讲活动等。同时,导师作为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需对研究生的研究过程进行全程指导和监督,确保研究成果的真实性和科学性。在学位论文管理方面,授权点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保障机制,包括论文查重、答辩前送审和答辩后抽检等环节,从源头上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

青海大学农业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在研究生学位论文和发表的学术论文中未发现学术不端行为。这一成果得益于制度的完善、导师的严格把关以及研究生自觉遵守学术道德规范的良好氛围

3.9 培养成效

全年共毕业农业硕士及专硕62人,其中畜牧领域16人,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10人,农村发展领域11人,农业管理领域25人。研究生

以第一作者身份共发表研究论文 151 篇，其中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87 篇，展现了较高的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

具体来看，农艺与种业领域研究生以第一作者发表研究论文 73 篇，其中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54 篇，尽管本年度无毕业生，但在学术成果产出方面表现突出；畜牧领域毕业研究生 16 人，以第一作者发表研究论文 22 篇，其中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17 篇；食品加工与安全领域毕业研究生 10 人，以第一作者发表研究论文 20 篇，其中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16 篇；农村发展领域毕业研究生 11 人，以第一作者发表研究论文 11 篇；农业管理领域毕业研究生 25 人，以第一作者发表研究论文 25 篇。从整体数据来看，研究生在学术研究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研究论文的数量和质量均有显著体现，特别是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上的论文发表数量占比超过一半，充分展现了研究生扎实的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

3.10 管理服务

顺利完成 2020 级研究生迎新和入学教育工作。组织发放《研究生手册》，举办专题入学教育报告会，详细介绍研究生学籍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帮助新生快速了解学校的管理要求，适应研究生阶段的学习与生活，顺利完成角色转变。

大力推进研究生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配合就业指导中心，组织研究生秘书完成 2020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录入和核对工作；举办研究生就业指导报告会，为研究生解读最新就业政策，指导其准备就业材料，引导研究生树立“先就业、再择业”的就业观念，加强诚信求职教育，同时举办专场招聘会。

为了进一步全面加强研究生安全与稳定工作，强化安全意识，营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青海大学相继印发了《青海大学校园安全保卫管理规定》《青海大学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青海大学住宿管理办法》、青海大学研究生公寓管理“十不准”、青海大学研究生住宿申请

表、青海大学研究生住宿承诺书、青海大学研究生退宿申请表、青海大学研究生校外住宿承诺书等。

3.11 就业发展

2020 年，农业硕士研究生就业率为 90.91%，其中签订就业协议、劳动合同的占 90.91%；从就业单位性质来看，到机关、科研设计单位和其他事业单位就业的占 25%，高等学校、其他教学单位就业的占 35%，其他企业就业的占 40%。通过用人单位意见反馈，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总体质量评价情况，绝大数用人单位均反映学科培养的研究生基础知识扎实、工作认真踏实，开拓创新能力强，总体满意度达 85%以上。另外，各领域还以问卷的方式，对已毕业研究生发展质量进行了调查分析，发现毕业生对母校认可度较高，认为在母校学校期间最大的收获是学到扎实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对学校学风、导师教书育人、领域的专业设置和课程设置普遍认可，但认为各领域需要加强研究生自主创业能力培养。

3.12 教育质量与评估分析

各领域导师选聘严格按照《青海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及管理办法（修订）》（青大校研字[2018]19 号）、《关于做好 2019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工作的通知》（青大校研字[2020]53 号）、《关于对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工作的补充通知》（青大研院字[2019]22 号）进行遴选和管理。对任课教师则严格按照《课程教学管理办法》和教学日历开展工作，要求圆满完成教学任务。

为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管理，确保研究生培养质量，2020 年农业硕士毕业论文答辩及学位申请工作根据《青海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青海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条例》和《关于做好 2020 年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申请工作的通知》（青大研院字[2020]1 号）严格执行。农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学位申请包括以下内容。

（1）论文答辩与学位申请资格审核。学生必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和实践环节且成绩合格，达到本领域科研成果的基本要求。

(2) 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根据《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及处理办法》(青大校研字〔2015〕21号)要求,外审前每篇学位论文检测次数为1次,符合复检条件要求者可允许再检测1次。硕士学位论文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小于等于15%为通过,大于15%小于25%修改后需要复检,大于25%为不通过。校学位委员会召开前,研究生院还将对答辩通过的学位论文进行检测,达不到标准要求者,本次学位申请和答辩均无效,研究生院以书面形式告知研究生本人及其导师签字确认。半年后须重新申请毕业,重新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盲审和答辩。

(3) 学位论文盲审。预答辩制度有利于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学校鼓励各院系实施预答辩制度。预答辩应在学位论文盲审前完成。

学位论文答辩。符合《青海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且通过2/3以上论文盲审评阅专家同意,方可进行论文答辩。答辩委员会的组成由各学科专业专家提名,经学位授权学科点负责人同意,报研究生院审核后方可实施。博士研究生答辩委员会专家原则上必须具有博导资格,硕士研究生答辩委员会专家须具有硕导及以上资格,答辩委员会主席须由校外专家担任,答辩委员会委员原则上建议校外专家担任。2020年,各领域研究生论文盲审通过率在95%以上。

4 服务贡献

学位点长期坚持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引领农业科技创新的目标,围绕青海省农业现代化生产重大需求,重点突破科学问题与关键技术,组建科学研究、人才培养与社会服务“三位一体”团队,为农业调结构、转方式、增效应发挥了重要作用。依托春油菜、马铃薯、蔬菜、蚕豆、麦类等5个青海省农牧业科技创新平台及青海昆仑种业集团公司的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机制,与全省14个重点县区建立对接关系,推广主导品种50余个,技术39项,示范推广面积达10万亩以上,培训农户3000户以上。

在科技服务方面，结合“全国科普开放日”活动，开展“国家作物种质复份库种质资源科普开放日”等科普活动 3 次，现场技术培训及观摩 9 次，累计培训 600 余人次，发放各类科技宣传资料 1000 余份。同时，充分发挥科技优势，助力“三区三洲”产业扶贫工作，在海东市互助县、海南州贵德县、共和县、贵南县、兴海县、海北州门源县、玉树市称多县、囊谦县等地建立油菜、马铃薯、蚕豆、青稞等优势作物新品种与高效生产技术示范基地。其中，在门源县开展的特早熟优质甘蓝型油菜杂交种“青杂 4 号”替代白菜型油菜示范中，青杂 4 号平均亩产达 150 千克，比白菜型油菜增产 32%，每亩增收 180 元；在贵德县示范的高产优质油菜新品种“青杂 15 号”平均亩产达 250-275 千克，较往年增收 75 千克，出油率提高 7 个百分点，每亩新增收入 500 元左右。为感谢科技帮扶，贵德县尕让乡阿言麦村村民代表特赠送锦旗以示感谢。在青南地区筛选出适宜的抗病性好、产量高的马铃薯品种 3 个，其中“青薯 9 号”最高亩产达 3132 公斤；在玉树市仲达乡塘达村建立青稞品种“昆仑 14 号”和“昆仑 18 号”示范田，产量分别达到 190 公斤/亩和 230 公斤/亩，增产幅度达 39%和 69%，亩增收 129 元和 225 元。“昆仑 18 号”成功转让给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定名为“天佑德一号”，标志着学位点在科技成果转化方面迈上了新台阶，实现了从自行转化到成果转让的新突破，为青海农业现代化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5 存在的问题

5.1 生源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研究生招生数量虽然持续增长，但生源质量仍有较大提升空间。目前，研究生生源主要集中于本校及省内外普通本科院校，其中部分学生为跨专业报考。尽管通过招生学院的积极引导和激励措施，优质生源的数量和质量有所提升，但与“双一流”学科建设的要求和整体

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需要进一步优化生源结构，吸引更多高水平考生。

5.2 国际交流合作水平需提升

国际化办学水平仍较为薄弱，导师团队与国外同行联合申报国际合作项目的数量较少，主办或参与国际学术会议的频率不高。研究生出国访学和招收国际留学生的规模有限，国际合作交流平台建设不足，机制尚未完全畅通，整体国际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6 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6.1 多措并举，吸引优秀生源报考

加强各领域的宣传力度，突出学科优势和特色，通过多种方式提高考生对学科领域的认知度。开设本科生夏令营或暑期学校，吸引优秀本科生提前了解并报考研究生项目。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吸引更多优质生源报考，逐步提升研究生生源质量。

6.2 深化合作，提升国际化水平

推动各领域与国际知名高校和研究机构的合作，积极开展科研合作、学生联合培养和教师交流等项目。通过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鼓励青年教师和研究生赴国外高校进行科学研究，吸引更多留学生来校学习。加强国际学术交流，邀请国外专家学者来校讲学，聘请外籍教师承担专业核心课程教学任务，促进国际化办学水平的全面提升。